**連江縣北竿鄉塘岐國民小學臨時人員甄選簡章**

**壹、甄選資格**

一、年滿18歲以上，體力良好且能配合工作任務上之指派者。

二、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者(經縣立醫院或衛生所證明無法定之傳染病、A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肺結核、傷寒等)，且須附公立醫院最近3個月內健康檢查證明(於錄取後繳驗)。

三、無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規定，如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等行為事實

四、衛生習慣良好，能刻苦耐勞，且品行端正者。

**貳、甄選名額：**

一、正取1名。

二、備取1名（按甄選成績高低依序列冊為備取人員，候用期間至111年12月31日止）。

**參、工作內容**

一、廚房烹飪及相關工作。

二、校園清潔維護。

三、其他由學校臨時指派之工作。

**肆、福利制度與工作時間**

一、薪資︰依據連江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臨時工工資歸類支領標準，**專業技術工全時工作者**以月薪給付，甲方每月給付乙方薪資為**新台幣33,748**元；享有勞、健保及相關福利。

二、保險事宜：錄取者一律參加勞保，否則不予聘僱。

三、工作時間︰工時八小時，依學校作息為準(如有學校活動或特殊節慶時須配合調整工作時間）。

四、所應負責之工作於規定時間內未完成時，以完成工作的時間為退勤時間，不得要求加班津貼。

五、有關差勤、休假、退休等福利措施依本校臨時工契約規定辦理。

**伍、簡章公告**

一、公告日期︰即日起至111年2月25日(星期五)。

二、公告網站︰有關甄選相關訊息或有他補充事項，均統一公告於馬祖資訊網站，請應考人逕行上網查詢。

三、甄選簡章請至本校總務處索取或請自行至馬祖資訊網站下載，並請使用A4紙張列印。

**陸、報名方式及資格審查**

一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現場或傳真報名（親自或代領表均可）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1年2月25日(星期五)中午10時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三、報名地點︰連江縣立塘岐國民小學總務處(地址︰連江縣北竿鄉塘岐村56號，電話︰0836-55420轉501 陳主任)，傳真電話:0836-55246。

四、資格審查繳驗證件

繳驗證件如下（證件影本各乙份，當日攜帶正本查驗，驗畢即發還，影本留存）：

(一)報名表。《一式一份》

(二)國民身份證。《或健保卡、駕照》

(三)其他與餐飲製備或營養相關之證照、研習、學分或工作經驗等證明文件，無者免付。

(四)退伍令或免役證明、除役證明(男性報考者須出具)。

(五)繳附三個月內於區域或教學醫院、公立醫院、衛生所等飲食從業人員健康檢查之合格體檢表，**亦可於錄取後二週內提出**（體檢費用自付）。凡未於期限內繳交或有法定傳染疾病，不符標準者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依序由備取人員遞補之。

(六)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，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，仍應予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，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

**柒、甄選時間及方式**

一、甄選時間︰民國111年2月25日(五)下午1:30～3:00。

二、甄選方式及地點︰

(一)**烹飪實作(60%)**：於本校餐廳進行，所有應試者同時烹飪，食材、鍋具、烹煮器具自行準備，限時30分鐘，烹煮內容自由發揮，以學童餐食為主。

(二)**口 試(40%)**：於本校二樓校長室，依報名順序進行（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)，內容為餐飲知識與素養，衛生習慣與配合行政能力等。

註：評審成績以總分高低為為優先錄取順序。

**捌、錄取公告**

111年2月25日(星期五)下班以前公告於馬祖資訊網，請應考人逕行查詢。

**玖、附則**

一、錄取者在本校任職期間，應配合校方依實際需要作職務調整。

二、聘用期間：自簽約日111年3月1日起至111年7月31日止，期滿經本校考核優良者優先續聘。若未期滿即離職，則由本年度(111年)後補人員依順位遞補。

三、接聘後無法勝任者或提前離職，取消資格。

四、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辦理；如有補充及修正事項或因天然災害、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須作更動時，將公佈於相關網站。

五、本案錄取人員若因機關撥補，則於補實日起停止錄用。

**連江縣北竿鄉塘岐國民小學臨時人員甄選**

**報名表**

編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職缺 | 臨時人員 | 照片粘貼處請貼最近三個月二吋半身正面脫帽相片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
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現居地址 |  |
| 連絡電話 | 公( ) | 宅( ) | 行動電話 |
| 現職 | 服務單位 | 擔任職務 |
|  |  |
| 學歷 | 學校名稱 | 科系 |
|  |  |
|  |  |
| 經歷 | 曾任職機關學校名稱 | 職稱 | 任職起迄年月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特殊事蹟 |  |
| 檢附資料 | 身分證、學經歷證明文件、退伍令或國民兵免役證明、其他餐飲製備或營養相關之證照、研習、學分或工作經驗等證明文件 |
| 審查結果 | 准予報考(符合資格)□不合報考資格□ | 審查者簽章 |